

2015/16

香港財政預算案



2015/16 香港財政預算案

簡介

2015/16香港財政預算案於2015年2月25日公布，其相關稅務寬減措施於2015年7月9日經香港立法會通過。預算案的重點可大致分為以下幾方面：

- (1) 多元發展;
- (2) 擴大優勢;
- (3) 人才實力;
- (4) 土地資源; 及
- (5) 人口老化。

為達到上述目標，預算案就推動社會企業、發展創意產業、培養初創生態、強化金融中心、提升工商及專業服務、增設旅遊設施、增加住宅土地及商用土地、針對人口老化、提升社會福利及強化醫療服務等幾方面提出一系列的措施。

經濟數據

2014年的本地生產總值增長2.3%。預測2015年本地生產總值有1%至3%的增長，低於過去十年3.9%的平均增長率。

2014年全年平均整體通脹率為4.4%，基本通脹率為3.5%。預測2015年全年平均整體通脹率為3.5%，基本通脹率則為3%。

2015/16年度政府預算總收入為4,776億港元，總支出為4,408億港元。預計2015/16年度賬目將錄得368億港元的綜合盈餘。

稅務措施

稅務措施如下：

- (1) 寬免2014/15年度75%的利得稅，以20,000港元為上限，於課稅年度的最終應課稅款中扣減。
- (2) 寬免2014/15年度75%的薪俸稅及個人入息課稅評稅，以20,000港元為上限，於課稅年度的最終應課稅款中扣減。

- (3) 寬免應課差餉物業 2015/16 年度的首兩季差餉，以每戶每季 2,500 港元為上限。
- (4) 提高基本及額外子女免稅額，由現時的 70,000 港元增加至 100,000 港元。
- (5) 建議在符合指明條件下，企業財資中心的相關利息支出在計算利得稅時可獲扣免，以及就指明財資業務的相關利潤，寬減利得稅百分之五十。有關的稅務優惠會通過修訂《稅務條例》予以實施。
- (6) 計劃向立法會提交條例草案，讓私募基金可以享有離岸基金的利得稅豁免。

非稅務措施

非稅務措施包括：

- (1) 代繳 1 個月公屋租金。
- (2) 向領取綜合社會保障援助、高齡津貼、長者生活津貼及傷殘津貼的人士額外發放 2 個月津貼。
- (3) 發行不多於 100 億港元的「iBond」（即通脹掛鈎債券）。
- (4) 豁免旅行社、酒店和旅館、食肆和小販以及受限制食物售賣許可證半年的牌照費用。
- (5) 豁免的士、小型巴士、專營和非專營巴士、貨車、拖車和特別用途車輛一年內一次因續領車輛牌照所需的車輛檢驗費用。
- (6) 延長「中小企融資擔保計劃」下「特別優惠措施」的申請期至二零一六年二月二十九日。
- (7) 為「中小企業市場推廣和發展支援基金」注資十五億港元。
- (8) 向「創意智優計劃」再度注資四億港元。
- (9) 投放五億港元在未來三年以先導形式推行一系列措施推廣香港時裝設計師和品牌。
- (10) 向「電影發展基金」注資二億港元。
- (11) 撥款三億港元推行一項新的「藝術發展配對資助試驗計劃」。
- (12) 預留一億五千萬港元開展新一階段的「伙伴倡自強」計劃。
- (13) 科技園公司會預留五千萬港元設立「科技企業投資基金」。
- (14) 推動香港與廣東服務貿易自由化。
- (15) 與中央有關部委商討啟動深港通和優化滬港通的安排。
- (16) 帶動電子商貿發展，探討推動應用電子信用證的可行性。
- (17) 支持發展三跑道系統。
- (18) 在 2015/16 年度賣地計劃中，納入 29 幅住宅土地及 7 幅商業/商貿用地。

總結

回應長遠財政計劃工作小組報告中就人口老化及經濟增長放緩的建議，政府的開支將會持續增長並超越經濟和收入增長。預期結構性赤字會在十年左右出現。為盡力防止結構性赤字出現，政府需要及早採取積極措施，控制開支、保障收入和適時儲蓄。

在稅基方面，政府強調穩住和擴闊政府的收入基礎仍極為重要。政府將於適當時間再次審視擴闊稅基的可行性，務求有效穩定政府收入，增加直接稅寬減的空間。儘管如此，今年的財政預算案對眾多專業團體一直倡議就擴闊稅基展開公眾討論一事上並沒有作出回應。

稅率表

薪俸稅

稅率	2015/16	2014/15
首 40,000 港元為	2%	2%
次 40,000 港元為	7%	7%
另 40,000 港元為	12%	12%
其餘為	17%	17%
標準稅率	15%	15%

個人免稅額	2015/16	2014/15
基本免稅額	HK\$120,000	HK\$120,000
已婚人士免稅額	HK\$240,000	HK\$240,000
子女免稅額		
第一至九名子女(每名計算)		
-出生年度	HK\$200,000	HK\$140,000
-其餘年度	HK\$100,000	HK\$70,000
供養父母 / 祖父母或外祖父母免稅額		
年齡 60 歲或以上		
-不與納稅人同住	HK\$40,000	HK\$40,000
-全年與納稅人同住	HK\$80,000	HK\$80,000
年齡 55 至 59 歲 :		
-不與納稅人同住	HK\$20,000	HK\$20,000
-全年與納稅人同住	HK\$40,000	HK\$40,000
供養兄弟/姊妹免稅額(不包括已被申請子女免稅額的兄弟/姊妹)	HK\$33,000	HK\$33,000
單親家長免稅額	HK\$120,000	HK\$120,000
傷殘受養人免稅額(此項免稅額是納稅人就該傷殘人士可享有的其他免稅額外，可另外享有的免稅額。)	HK\$66,000	HK\$66,000

稅務扣除項目(允許扣除的最高限額)	2015/16	2014/15
個人進修開支	HK\$80,000	HK\$80,000
居所貸款利息	HK\$100,000	HK\$100,000
長者住宿照顧開支	HK\$80,000	HK\$80,000
強制性公積金供款	HK\$18,000	HK\$17,500
慈善捐款	應稅收入之 35%	應稅收入之 35%

利得稅

稅率	2015/16	2014/15
法團 (即有限公司)	16.5%	16.5%
非法團業務 (即獨資業務或合伙業務)	15%	15%

機械或工業裝置折舊免稅額	2015/16	2014/15
合資格支出的折舊免稅率		
環境保護機械及汽車	100%	100%
其他合資格支出:		
初期免稅額	60%	60%
每年免稅額 (視乎該固定資產性質)	10%、20%或 30%	10%、20% 或 30%

樓宇環境保護裝置折舊免稅額	2015/16	2014/15
合資格支出的折舊免稅率		
每年免稅額	20%	20%

訂明固定資產折舊免稅額	2015/16	2014/15
合資格支出的折舊免稅率		
完全扣除	100%	100%

工業建築物折舊免稅額	2015/16	2014/15
合資格支出的折舊免稅率		
初期免稅額	20%	20%
每年免稅額	4%	4%

商業建築物折舊免稅額	2015/16	2014/15
合資格支出的折舊免稅率		
每年免稅額	4%	4%

建築物翻修開支折舊免稅額	2015/16	2014/15
合資格支出的折舊免稅率		
每年免稅額	20% (直至剩餘扣至零)	20% (直至剩餘扣至零)

物業稅

任何坐落於香港之土地或建築物的擁有人，就該等土地或建築物的應評稅淨值，於 2015/16 課稅年度以 15% (2014/15: 15%) 標準稅率繳納物業稅。

聯絡我們

香港總部

地址: 香港九龍尖沙咀廣東道 17 號海港城環球金融中心南座 13A 樓
05-15 室

電話: +852 2666 2888

傳真: +852 2233 2888

電郵: info@conpak.com

網址: www.conpak.com

上海辦事處

地址: 中國上海市徐匯區虹橋路 3 號港匯中心二座 27 樓 2702-2703 室
(郵編: 200030)

電話: +86 21 5389 6666

傳真: +86 21 6448 6268

電郵: shanghai@conpak.com.cn

網址: www.conpak.com.cn

深圳辦事處

地址: 中國深圳市福田中心區福華三路 168 號深圳國際商會中心 27 樓
2711-2712 室 (郵編: 518048)

電話: +86 755 8882 0088

傳真: +86 755 8831 3533

電郵: shenzhen@conpak.com.cn

網址: www.conpak.com.cn



康栢網站

本刊物所載資料僅供一般參考及商討之用。本所已致力提供及時和準確的資料，但本所不能保證這些資料在任何時間都是準確及完整。任何人士依據所載資料行事時，應尋求適當的專業意見。如欲了解更多，請登入 www.conpak.com.hk

© 2015 康栢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 版權所有

